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1日发布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关联交易公告》”），本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华能工融一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能工融基金”）及华能辽宁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辽宁清能公司”）签署《关于华能辽宁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增资协议》”），华能工融基金向辽宁清能公司支付人民币150,000万元作为取得辽宁清能公司约23.14%股权的增资款（最终股比根据评估基准日至《增资协议》签署日之间的净资产变动情况作损益调整），其中约人民币127,975.03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金，其余金额计入辽宁清能公司资本公积。最终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以辽宁清能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基础，通过评估基准日至《增资协议》签署日辽宁清能公司净资产变动额调整计算（“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已于2023年12月5日经本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公告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11日和2023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联交易公告》和《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二、关联交易进展

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已对本次交易中华能工融基金向辽宁清能公司增资的主要商业安排，以及本公司拟与华能工融基金及辽宁清能公司签署的《增资协议》主要条款进行了相应的介绍。2023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华能

工融基金及辽宁清能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最终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以辽宁清能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基础，通过评估基准日至《增资协议》签署日辽宁清能公司净资产变动额调整计算，即人民币122,983.18万元记入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金额记入辽宁清能公司资本公积。最终股比根据评估基准日至《增资协议》签署日之间的净资产变动情况作调整，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和华能工融基金分别持有辽宁清能公司77.56%和22.44%的股权。除前述外，《增资协议》与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中披露的《增资协议》条款内容一致。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华能辽宁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